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C INTERCONNECT HOLDINGS LIMITED

達進精電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www.tatchun.com

(股份代號：515)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達進精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本集團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331,460	397,536
銷售成本		(283,490)	(334,483)
毛利		47,970	63,053
其他收入		8,960	11,514
其他盈虧		(4,061)	(8,13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642)	(14,044)
行政開支		(21,124)	(27,105)
融資成本		(5,999)	(9,160)
除稅前溢利		11,104	16,119
所得稅開支	4	(1,347)	(2,585)
期內溢利	5	9,757	13,534
每股盈利	7		
— 基本 (港仙)		4.07	5.64
— 攤薄 (港仙)		4.07	5.5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100	3,1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5,396	460,456
預付租賃款項 – 非即期部分		22,843	23,15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的按金		2,330	4,704
		483,669	491,410
流動資產			
存貨		111,794	90,453
預付租賃款項 – 即期部分		615	6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24,261	247,289
應收票據	8	5,550	4,768
可收回稅項		2,940	2,190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投資		–	9,349
衍生金融工具		782	1,301
質押銀行存款		24,619	–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395	18,373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906	59,828
		412,862	434,16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205,129	230,261
應付票據	9	53,359	39,995
應付稅項		13,575	16,718
銀行及其他借貸 – 一年內到期		169,926	177,962
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內到期		43,864	43,492
		485,853	508,428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淨額	<u>(72,991)</u>	<u>(74,26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10,678</u>	<u>417,148</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 一年後到期	6,224	8,000
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後到期	28,306	41,316
應付股東款項	20,531	20,627
遞延稅項負債	<u>11,558</u>	<u>11,488</u>
	<u>66,619</u>	<u>81,431</u>
資產淨值	<u><u>344,059</u></u>	<u><u>335,717</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000	24,000
儲備	<u>320,059</u>	<u>311,717</u>
權益總值	<u><u>344,059</u></u>	<u><u>335,717</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在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有見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72,991,000港元，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到本集團日後的流動資金。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違反若干貸款契約，所有相關貸款11,275,000港元已計入流動負債內。於報告日期，貸款方與本集團原則上同意，無需就違反貸款契約即時償還銀行貸款，並有待貸款方發出書面確認，而本集團已與另一名貸款方協定提早償付貸款結欠。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尚未動用銀行信貸約115,672,000港元，其中大部分隨後重續。

董事認為，經計及本集團內部所得資金及現有可用銀行信貸，本集團具備足夠營運資金以供本報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需求。因此，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樓宇及若干金融工具則按公平值或重估值計量（如適用）。

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使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多項由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重訂的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重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重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多項用詞改動，包括重訂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標題，並引入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因而導致呈列方式及披露出現若干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為一項披露準則，規定按內部呈報財務資料的相同基準劃分營運分部，以便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先前的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規定採用風險與回報方法劃分兩組分部（業務及地域）。過往，本集團乃按業務分部作為呈報方式。相比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的分部報告（見附註3），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的呈報分部須重整。

採納新訂及經重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或以往期間呈報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確認任何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重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本，作為改進二零零八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部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	二零零九年頒佈的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重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獲得的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修訂）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重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撥資產 ⁴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該等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視乎情況而定）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對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的轉讓生效

倘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重訂）或會影響本集團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重訂）將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所擁有權益的變動之會計處理。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重列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按主要經營決策人（本集團行政總裁）定期審閱的項目的內部呈報基準劃分營運分部，以便對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相反，先前的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則規定實體採用風險與回報方法劃分兩組分部（業務及地域），實體僅以「內部財務報告機制向主要管理人員呈報」作為區分該等分部之起點。

過往，本集團乃按業務分部作為呈報方式。相比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的呈報分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的呈報分部須重整，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亦無改變分部溢利的計算基準。本集團根據主要經營決策人作出策略性決定時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有關報告乃按產品劃分而編製，結合相近之經濟特質，呈列為三個呈報分部。三個呈報分部的詳情概述如下：

- 生產及買賣單面印刷電路版（「PCB」）（「單面」）
- 生產及買賣雙面PCB（「雙面」）
- 生產及買賣多層PCB（「多層」）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營運分部分析的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 對外銷售		
單面	86,673	94,057
雙面	96,527	150,071
多層	148,260	153,408
總計	331,460	397,536
分部溢利		
單面	4,024	4,385
雙面	2,969	22,108
多層	11,363	4,726
	18,356	31,219
其他收入	1,187	1,413
中央行政開支	(3,566)	(6,342)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459)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1,585	(1,011)
融資成本	(5,999)	(9,160)
除稅前溢利	11,104	16,119
所得稅開支	(1,347)	(2,585)
期內溢利	9,757	13,534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於參考營業額分配銷售及行政和員工成本後賺取的溢利，不包括其他收入、中央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就行政管理用途的核數費用及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之公平值變動、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及融資成本的分配。此乃本集團之行政總裁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的報告計量方式。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支出包括：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的企業所得稅	1,173	2,645
遞延稅項	174	(60)
	<u>1,347</u>	<u>2,585</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由於兩個期間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概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就附屬公司所賺取的未分派保留溢利約為79,54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821,000港元）應佔的臨時差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因本集團可控制撥回臨時差額的時間，且可能臨時差額將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5.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2,284	4,527
其他員工成本	41,526	43,454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董事除外）	194	986
員工成本總額	<u>44,004</u>	<u>48,967</u>
折舊及攤銷	25,501	24,135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986	2,552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459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的變動	(1,585)	1,011
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回	(856)	(199)
利息收入	(453)	(132)

6. 股息

期內，已向股東派付二零零八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合共2,4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合共12,000,000港元）。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兩個期間的中期股息。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9,757,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53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240,000,000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0,000,000股）而計算。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市價，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該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3,534,000港元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約242,849,000股（已計入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而計算。

8.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平均介乎30日至150日之間。於報告日期，按發票日期呈列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30日	57,575	63,142
31至60日	53,433	64,683
61至90日	39,073	47,629
91至180日	42,141	42,148
超過180日	1,678	1,790
	<u>193,900</u>	<u>219,392</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u>30,361</u>	<u>27,897</u>
	<u>224,261</u>	<u>247,289</u>

(b)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30日	-	122
31至60日	5,090	2,382
61至90日	-	1,952
91至180日	460	312
	<u>5,550</u>	<u>4,768</u>

9.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按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30日	34,952	22,453
31至60日	32,979	20,705
61至90日	28,759	48,553
91至180日	58,589	101,450
超過180日	14,063	7,046
	<u>169,342</u>	<u>200,207</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5,787	30,054
	<u>205,129</u>	<u>230,261</u>

(b)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30日	48,141	32,125
31至60日	3,154	3,695
61至90日	884	2,872
91至180日	1,180	1,303
	<u>53,359</u>	<u>39,995</u>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買賣多類PCB，包括單面PCB、雙面PCB及多至12層的多層PCB，按上述產品分類的業績概要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		%		%
單面	86,673	26.2	94,057	23.6	(7,384)	(7.9)
雙面	96,527	29.1	150,071	37.9	(53,544)	(35.7)
多層	148,260	44.7	153,408	38.5	(5,148)	(3.4)
	<u>331,460</u>		<u>397,536</u>		<u>(66,076)</u>	<u>(16.6)</u>

上述三類產品主要應用於電子消費品、電腦及電腦周邊設備以及通訊設備。於回顧期間，應用PCB最多的仍是電子消費品，佔本集團營業額約52.0%。高端多層PCB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產品，佔營業額44.7%。期內，本集團成功拓展業務至汽車及多媒體市場。

於兩年前取得TS16949認證後，成功把握市場的高速增長，本集團已逐漸與全球汽車電子業的若干大型公司建立了長遠的業務關係，包括Clarion、Flextronics Automotive、Lite-On Group及TRW。同時，本集團在向全球主要原設備製造商（如Arcelik、微星科技、松下、飛利浦及新力）供應多媒體產品方面已建立了穩固基礎。

此外，本集團按地域劃分的營業額概要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香港	67,151	20.3	106,115	26.7	(38,964)	(36.7)
中國	51,420	15.5	49,949	12.6	1,471	2.9
歐洲	92,316	27.9	57,026	14.3	35,290	61.9
亞洲	113,235	34.2	171,671	43.2	(58,436)	(34.0)
其他	7,338	2.2	12,775	3.2	(5,437)	(42.6)
	331,460		397,536		(66,076)	(16.6)

期內，本集團成功於拓展業務至歐洲市場，佔期內營業額27.9%，較去年同期增加61.9%。誠如我們承諾增加中國市場的市場佔有率，本集團於中國的營業額漸漸增加，佔營業額15.5%，較去年上升2.9%。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約為331,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397,500,000港元減少16.6%。

本集團的毛利減少23.9%至約48,000,000港元。毛利率下跌至約14.5%。毛利下跌主要由於本集團現有產能未有全面運用，尤其是本年度首季市場對PCB的需求減少。股東應佔溢利約為9,8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3,500,000港元），跌幅為27.9%。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896,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5,600,000港元），而計息借貸約為248,3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800,000港元），即資本負債比率（計息借貸除以資產總值）約為27.7%（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3%）。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7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300,000港元），包括流動資產約41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4,2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485,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8,400,000港元），即流動比率約為0.85（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5）。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66,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200,000港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約3,362名僱員（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76名），包括中山生產基地約3,332名僱員及香港辦事處約30名僱員。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定期參照法律架構、市場狀況及本集團與個別員工的表現而作出檢討。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亦由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

前景

面對艱巨的營商環境，本集團整合其業務核心，而用作發展二廠第二期工程的資本開支將暫時扣起，直至本年底前進一步分析市況。有見及現有的客戶關係及未來項目的前景，管理層對二零零九年下半年的業務前景仍感樂觀。本集團有信心取得更大的市場份額，並透過將生產設施優化、貫徹成本控制措施及完善的銷售及市場推廣網絡，以提高盈利能力。

此外，董事會對開拓高增長及具潛力的項目採開放態度，以擴大收入來源及提升股東的價值。

其他資料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本公司主要股東兼執行董事楊凱山先生訂立協議，向本集團墊支金額約22,457,000港元，撥付本集團日常營運（「墊款」）。該筆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償還。墊款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展期七個月，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按照相同條款償還。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墊款構成本公司的獲豁免關連交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及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定設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張垂榮先生擔任主席。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達進精電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凱山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凱山先生及白錫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錦霞女士、楊大海先生及張國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垂榮先生、何文琪女士及黃紹輝先生。

* 僅供識別